证券代码：603960　证券简称：克来机电　公告编号：2025-004

上海克来机电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2月6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5年2月6日 10点00分

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上海市宝山区罗东路1555号）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2月6日

至2025年2月6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提请召开股东大会，相关决议已于2025年1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予以披露。

公司将在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登载《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960	克来机电	2025/1/23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符合出席会议要求的股东，于2025年2月5日（上午9:30-11:30，下午13:30-15:30）持相关证明到上海市宝山区罗东路1555号行政大楼董事会秘书办公室办理登记手续。

(一) 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原件；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和身份证复印件、委托授权书原件和受托人身份证原件。

(二)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

股东可按以上要求以信函、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信函到达邮戳和传真到达日应不迟于2025年2月5日13:00，信函、传真中需注明"股东大会登记"字样以及股东住所详细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股东请在参加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证件。

六、其他事项

(一) 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费自理。

(二) 联系方式

地址：上海市宝山区罗东路1555号证券部

邮政编码：200949

电话：021-33850028

传真：021-33850068

邮箱：kelai.jidian@sh-kelai.com

联系人：公司证券部

特此公告。

上海克来机电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18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上海克来机电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2月6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960　证券简称：克来机电　公告编号：2025-001

上海克来机电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克来机电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5年1月12日以电邮送达方式，向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发出"公司关于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的通知"，并将有关会议材料通过电邮的方式送达所有董事。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5年1月1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谈士力先生主持。会议的通知、召开、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对以下事项进行了认真讨论并表决，一致形成决议如下：

(一) 审议并一致通过了《关于公司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董事长谈士力先生向与会者阐述了该议案的主要内容，鉴于公司2019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智能制造生产线扩建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事项的审议、表决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公司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

本项议案涉及公司募投项目结项的相关事项，详见专项公告《上海克来机电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编号：2025-003）。

本项议案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发布的公告为准，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克来机电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18日

证券代码：603960　证券简称：克来机电　公告编号：2025-002

上海克来机电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克来机电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5年1月12日以电邮送达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公司关于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的通知"，并将有关会议材料通过电邮的方式送达所有监事。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5年1月1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张海洪先生主持。会议的通知、召开、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对以下事项进行了认真讨论并表决，一致形成决议如下：

(一) 审议并一致通过了《关于公司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主席张海洪先生向与会者阐述了该议案的主要内容，鉴于公司2019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智能制造生产线扩建项目"已建设完毕并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拟对其予以结项。该项目承诺募集资金投资额18,000.00万元，扣除不含税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17,332.75万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该项目实际投资金额13,243.49万元，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包括利息收入、理财收益）5,170.26万元。为了更好地发挥募集资金的效能，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结合公司自身发展规划和实际经营需要，公司拟将上述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经全体监事认真审议，一致认为：公司"智能制造生产线扩建项目"已完成基本投入，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本次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事项的审议、表决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全体监事一致同意公司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

本项议案涉及公司募投项目结项的相关事项，详见专项公告《上海克来机电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编号：2025-003）。

本项议案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发布的公告为准，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克来机电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1月18日

证券代码：603960　证券简称：克来机电　公告编号：2025-003

上海克来机电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结项的募投项目名称：智能制造生产线扩建项目。

● 募投项目结项后节余募集资金安排：上海克来机电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将节余募集资金5,170.26万元（包括利息收入、理财收益，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 本次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于2025年1月1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智能制造生产线扩建项目"结项，并将上述募投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合计5,170.26万元（包括利息收入、理财收益）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现将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概述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克来机电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316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180万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18,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667.25万元（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17,332.75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9年12月6日全部到账，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9]第ZA15864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专户存储制，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了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计划情况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额	募集资金拟投资金额注1
智能制造生产线扩建项目	19,886.00	17,332.75

注1：募集资金拟投资金额为募集资金总额扣除不含税发行费用后的净额。

（二）募集资金管理及存放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等相关法律法规，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上海克来机电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根据管理制度并结合经营需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专户存储制，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于2019年12月17日会同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虹口支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上述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定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无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截止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虹口支行	98230078801100001406	募集专户	5,736.21
合计	/	/	5,736.21

注：上述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包含利息收入和理财收益。

三、募集资金的使用及节余情况

截止2024年12月31日，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智能制造生产线扩建项目"已按照计划实施完毕，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满足结项条件。本次结项的募投项目具体资金使用及节余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18,000.00
减：支付发行费用	667.25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到位金额	17,332.75
减：募集资金累计投入项目金额	12,677.53
减：尚需支付金额（含同尾款及质保金）	565.96
募投项目结余资金	4,089.27注2
加：累计利息收入和理财收益（减手续费）	1,080.99
节余募集资金金额	5,170.26

注2：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计算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四、募集资金节余的主要原因

（一）公司募投项目"智能制造生产线扩建项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17,332.75万元，实际项目投入（包含合同尾款及质保金）13,243.49万元，占实际募集资金的76.41%，募投项目结余资金4,089.27万元。

（二）公司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从项目的实际情况出发，在保证项目质量的前提下，本着节约、合理、有效的原则，严格控制募集资金支出，加强项目各个环节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合理地降低项目建设成本和费用。首先，公司更合理的调整了超洁净车间的布局，建筑工程支出较原规划有所减少。其次，因公司符合上海市宝山工业园区的产业支持，获取生产用地所支出的金额较计划有所减少。再次，由于项目周期较长，公司时刻关注市场行情及公司自身发展进程，分阶段根据实际产能需求安排设备采购计划，并且项目实施过程中由于国产设备的迅速发展，使得整体项目的设备采购费用有所减少。以上举措，均有效降低了募投项目整体建设成本，公司用较优的资金投入完成了项目的建设，实现了该募投项目当初规划的使用目标。

（三）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一定的理财收益，同时，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产生了一定的存款利息收入。

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及对公司的影响

鉴于公司募投项目"智能制造生产线扩建项目"已建设完毕并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为合理配置资金，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将上述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5,170.26万元（包括利息收入、理财收益，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促进公司主营业务持续稳定发展。

"智能制造生产线扩建项目"结项及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后，公司仍保留该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专户，直至所有待支付尾款支付完毕，届时，将对相关募集资金专户进行销户处理，相关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亦将予以终止。

公司拟将结项后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是根据募投项目实际实施情况和公司自身经营情况做出的合理安排，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满足公司资金需求，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违反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的情形。

六、相关审议程序及意见

（一）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5年1月1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智能制造生产线扩建项目"已完成基本投入，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本次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事项的审议、表决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全体监事一致同意公司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认为：公司本次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交易所相关规则的规定，该事项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是根据项目实际实施情况和公司自身经营情况做出的决定，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华泰联合证券对公司本次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上海克来机电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18日

证券代码：603206　证券简称：嘉环科技　公告编号：2025-002

嘉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嘉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1月5日披露了公司在招商银行开立的基本户部分资金被冻结的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关于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0）。

公司于近日通过银行查询获悉上述被冻结的部分资金已解除冻结，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基本户部分资金解除冻结的情况

因公司与南京华韬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华韬"）产生了合同纠纷，部分银行账户资金被南京华韬申请财产保全而冻结。公司于近日获悉该部分被冻结的账户资金已解除冻结，具体如下：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性质	解除冻结金额（元）
嘉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月牙湖支行	999006585310504	基本户	253,200.00

二、公司基本户其他资金冻结的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基本户尚有2,800,000.00元资金未解除冻结，主要系公司于2024年11月4日收到江苏省南京市雨花台区人民法院出具的《民事裁定书》，根据裁定，上海雷砂机电设备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雷砂"）于2024年9月2日向南京仲裁委员会申请财产保全，请求对被申请人嘉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名下价值2,800,000.00元的财产予以查封、扣押、冻结。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5日披露的《关于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0）。

南京仲裁委已于2024年11月27日开庭审理公司与上海雷砂之间的合同纠纷。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收到裁决结果，上述冻结资金尚未解除冻结。

三、本次基本户部分资金解除冻结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资金已解除冻结，恢复正常使用状态，有利于公司资金划转和使用，以及公司经营管理工作的正常运行。公司将密切关注与上海雷砂之间的合同纠纷，积极与相关各方沟通，妥善处理财产保全事宜，尽快协商解除银行账户剩余资金冻结，积极采取相关措施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权益，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嘉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18日

证券代码：301129　证券简称：瑞纳智能　公告编号：2025-003

瑞纳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瑞纳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5年1月17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于2025年1月14日通过书面、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以现场加电话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会董事9人，实际到会董事9人，符合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法定人数。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主持，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公司于2023年11月对"研发检测中心建设项目"的建设内容进行调整，保留一部分原计划实验室，同时新增一部分源端类产品的研发实验室、包括阀门性能实验室、水源热泵实验室、空气源热泵低温环境实验室、离心压缩机实验室、线性压缩机实验室、噪音实验室。

目前，研发检测中心建设项目土建工程已全部竣工备案，但由于实验室的整体建设标准较高、个别实验室设计方案复杂，在建设过程中又存在交叉施工，且部分材料因定制化需求，未能及时交付等原因导致无法按时完成。基于审慎性原则，决定将募投项目"研发检测中心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调整为2025年4月。

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瑞纳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18日

证券代码：301129　证券简称：瑞纳智能　公告编号：2025-004

瑞纳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5年1月17日，瑞纳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加电话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于2025年1月14日通过书面、邮件方式发出。本次监事会应出席会议监事3名，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公司在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建设内容、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前提下，结合目前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将募投项目"研发检测中心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调整为2025年4月。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作出的谨慎决定，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和实际经营需要，有利于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反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有关规定的情形，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产生实质性影响，也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产生任何不利影响。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事项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规定。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瑞纳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1月18日

证券代码：301129　证券简称：瑞纳智能　公告编号：2025-005

瑞纳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瑞纳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2025年1月1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建设内容、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前提下，结合目前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对部分募投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调整。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延期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瑞纳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023号），公司获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8,420,000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55.66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25,257,200.00元，扣除不含税的发行费用人民币108,061,210.87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17,195,989.13元。上述募集资金已经全部到位。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后，于2021年10月22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1]230Z0253号）。

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全部存放于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了专户管理。

（二）募投项目历史调整情况

1、2022年11月1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受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市场环境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研发中心项目的整体进度放缓，公司基于审慎性原则，结合募投项目实际进展情况，在保持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投资总额和资金用途等均不发生变化的情况下，同意将募投项目"研发检测中心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调整为2023年12月。本次延期未改变募投项目的内容、投资用途、投资总额和实施主体。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1月15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8）。

2、公司于2023年11月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调整建设内容、投资金额及延期的议案》。为了适应技术的快速发展及市场需求的变化，公司需要不断开发新产品、新技术、新模式，通过不断创新保持公司核心竞争力，同时为了保障募集资金的使用效果，降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风险，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公司于2023年11月份对"研发检测中心建设项目"的建设内容进行调整，保留一部分原计划实验室，同时新增一部分源端类产品的研发实验室、包括阀门性能实验室、水源热泵实验室、空气源热泵低温环境实验室、离心压缩机实验室、线性压缩机实验室、噪音实验室。

在项目建设过程中，由于新增实验室的建设标准较高、建设周期长，验收也较为严格，故无法按时完成，基于审慎性原则，决定将募投项目"研发检测中心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调整为2024年12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1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6）。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0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已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3)=(2)/(1)
智能供热设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24,500	24,500	13,781.32	56.25%
研发检测中心建设项目	6,400	6,400	1,630.13	25.47%
补充营运资金	9,000	9,000	9,133.11	101.48%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39,900	39,900	24,544.56	--
尚未指定用途	51,819.60	21,819.60		--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30,000	22,000	73.33%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51,819.60	51,819.60	22,000	--
合计	91,719.60	91,719.60	46,544.56	--

注："补充营运资金"项目承诺投资总额为9,000.00万元，截止2024年10月31日累计投入金额为9,133.11万元，多出的133.11万元系该募集资金专户的利息收益。

三、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具体情况及原因

（一）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情况

具体延期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原计划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延期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研发检测中心建设项目	2024年12月	2025年4月

（二）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原因

公司于2023年11月对"研发检测中心建设项目"的建设内容进行调整，保留一部分原计划实验室，同时新增一部分源端类产品的研发实验室、包括阀门性能实验室、水源热泵实验室、空气源热泵低温环境实验室、离心压缩机实验室、线性压缩机实验室、噪音实验室。

目前，研发检测中心建设项目土建工程已全部竣工备案，但由于实验室的整体建设标准较高、个别实验室设计方案复杂，在建设过程中又存在交叉施工，且部分材料因定制化需求，未能及时交付等原因导致无法按时完成。基于审慎性原则，决定将募投项目"研发检测中心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调整为2025年4月。

四、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经过审慎研究作出的决定，是为了更好的保证募投项目的建设质量，降低募集资金使用风险。本次延期未改变项目实施地点、实施主体、实施方式、投资总额及投资内容，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产生实质性影响，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本次延期符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的战略规划和长远发展需要。

五、部分募投项目重新论证的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相关规定，超过最近一次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完成期限且募集资金投入金额未达到相关计划金额50%的，上市公司应当对该募投项目的可行性、预计收益等重新进行论证，决定是否继续实施该项目。因此公司对"研发检测中心建设项目"进行了重新论证。

1、研发检测中心建设项目的必要性分析

随着市场的不断变化，客户需求日益多样化，该项目建设能够快速响应市场变化，让公司在激烈的竞争中提升公司产品的技术含量和市场竞争力，在保持公司原有产品技术解决方案竞争力的同时，加大清洁能源端产品技术的投入，持续进行技术储备以适应行业的技术发展，保持在行业内的技术优势地位。　通过这一项目的实施，公司不仅能够提升自身的技术水平和市场地位，还能够为社会提供更加高效、环保的供热解决方案，实现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的双赢。

2、研发检测中心建设项目的可行性分析

（1）雄厚的研发实力为项目实施提供了技术保障

公司十分重视技术研发及转化应用，公司目前在供热智能硬件产品、智慧热网软件平台等方面的研究，已形成了部分研发成果。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已经取得授权专利396项，其中发明专利91项、实用新型专利232项、外观设计专利73项，并拥有软件著作权168项。

此外，公司先后荣获国家服务型制造示范企业、国家专精特新"重点"小巨人企业、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国家智能制造优秀场景、安徽省博士后工作站、安徽省企业技术中心、安徽省工业设计中心、安徽省创新型试点企业、安徽省软件企业、安徽省专利优秀奖、安徽省专利银奖、安徽省首版次软件、安徽省数字化车间、安徽省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安徽省技术专业型工业互联网平台、安徽省重点工业互联网平台、安徽省第八批信息消费创新产品、2023年安徽省优秀企业技术中心。

公司研发中心等内部机构经过多年发展，在管理架构和运行机制上对技术资源进行整合、规划、统一协调和规范管理，实现了技术研发的制度化、流程化、规范化、标准化的运作管理机制。公司雄厚的研发实力可保持生产技术先进性的优势，为项目实施提供了技术保障。

（2）规范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为项目提供持续性人才供给

根据行业技术、人才资本密集的特点，公司始终坚持以人为本理念，高度重视人才队伍的建设，大力加强人才的培养和引进，形成了规范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针对上述募投项目，公司将继续创造条件加强对现有人才的培养和提升，根据公司发展战略的需求，引进优秀的人才加入公司，从而为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提供坚实的人力资源基础。

3、部分募投项目重新论证的结论

综上分析，公司认为上述募投项目符合公司整体战略规划和实际，仍具备投资的必要性和可行性，经审慎研究论证，公司将在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期限的基础上继续实施上述募投项目。

六、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5年1月1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一）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基于审慎性原则，同意将募投项目"研发检测中心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调整为2025年4月。

（二）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作出的谨慎决定，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和实际经营需要，有利于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反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有关规定的情形，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产生实质性影响，也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产生任何不利影响。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事项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